

<<中国检察（第21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检察（第21卷）>>

13位ISBN编号：9787510206627

10位ISBN编号：7510206626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时间：张智辉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2-06出版)

作者：张智辉

页数：5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中央党校姜小川教授主持的《检察权配置问题研究》，就检察权能动性的理论依据和实践依据进行了阐述，强调检察权的能动性既不同于西方司法能动主义，也有别于我国的审判权能动。在阐述优化检察权能动配置的原则的前提下，重点就检察权优化配置的建议进行了论证，即以检察权的定位作为检察权配置的立足点；赋予检察机关“立法监督建议权”；完善对审判权的法律监督；完善对侦查权的法律监督；完善对行政权的法律监督；完善检察权自身的配置，更好地进行法律监督。

书籍目录

法律监督逻辑要务 一、法律监督逻辑概述 (一) 法律监督逻辑的概念 (二) 法律监督逻辑的研究对象 (三) 法律监督逻辑的特征 二、职务犯罪侦查逻辑要务 (一) 职务犯罪侦查逻辑的概念 (二) 职务犯罪侦查工作中的逻辑运用 (三) 职务犯罪侦查假说 三、刑事诉讼监督逻辑要务 (一) 刑事诉讼监督逻辑的概念 (二) 立案监督工作中的逻辑 (三) 侦查监督工作中的逻辑 (四) 公诉工作中的逻辑 四、民事行政诉讼监督逻辑要务 (一) 民事行政诉讼监督逻辑的概念 (二) 民事行政诉讼监督中的逻辑 五、刑罚执行监督逻辑要务 (一) 刑罚执行监督逻辑的概念 (二) 刑罚执行监督中的逻辑 (三) 监管活动监督中的逻辑 诉讼监督的范围和方式 检察权配置问题研究——以检察权的法律定位和能动性为视角 民刑交叉案件管辖问题 渎职罪的证据标准 电子证据检验鉴定的研究——基于检察院实证研究的视角 公诉与非法证据排除 监管场所人权保障与检察监督——刑罚执行监督过程中的问题与完善路径 社区矫正法律监督机制研究 检察机关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机制研究 检察执法与案例指导问题 实证研究 检察管理研究——以现代管理学和检察业务管理为视角 论检察政策

章节摘录

1. 诉讼监督遵循法律监督规律所体现的运行特征 诉讼监督作为法律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应遵循法律监督的一般规律，主要体现为以下六个方面的运行特征：其一，依法监督。

诉讼监督必须按照法律授权，在法定监督事项范围内，以法定的程序和方式展开，不能随意扩大范围或随意采用监督方式。

其二，监督效力程序性。

三大诉讼监督都属于程序性监督，是一种建议和启动程序权，主要是依法启动相应的法律程序、提出相应的建议或意见，促使被监督对象再次审查，以纠正诉讼中的违法情形和不公裁判，而不是直接纠正违法行为或作出最终的裁判，不具有终局性或实体处理的效力。

其三，事后监督。

诉讼监督程序的启动，一般都是在发生了法定的监督事由之后（而非诉讼程序终结以后），检察机关才能够启动相应的监督程序，而不可能像行政权那样事前进行规划、设计，事中进行管理、调整。

其四，监督公权力诉讼活动合法性。

在我国一元多立的权力结构模式下，行政权、审判权、检察权相并列，相互制衡，检察机关在法律授权范围内监督侦查、审判等机关诉讼活动中实体是否公正、程序是否合法及办案人员是否依法履职，属于对公权力的监督。

其五，检察工作一体化运行。

诉讼监督工作要依法、规范、高效、有序运行，就要充分发挥体制优势，强化上级检察院对下级检察院的领导关系，加强各地检察机关之间的工作协作，在相关内设机构之间建立情况通报、线索移送、工作衔接、互相配合的制度机制，构建以抗诉为中心的多元化监督格局，注重发挥基层检察院在执法办案中的基础性作用，做到上下统一、横向协作、内部整合、总体统筹，形成工作合力，增强工作实效。

其六，客观公正。

检察机关在行使诉讼监督职能时，是在诉讼之外（相对于已经或正在进行的诉讼活动而言），对诉讼活动中存在的违法或裁判不公行为进行监督，具有超然中立的地位。

检察机关在诉讼监督中专司监督职责，既不是为了任何一方当事人的利益，也不具有自身的特殊诉讼利益。

.....

编辑推荐

近年来，检察理论研究课题一直紧紧围绕检察工作，着眼于检察改革与检察事务中的重点与难点问题，引导全国检察机关和法学界进行研究。

我们选取了2011年结题的较有代表性的13篇课题报告，有检察基础理论的研究，有检察应用理论的研究，有方法论的研究，有证据学的研究。

将这些课题报告选编入张智辉主编的《中国检察(第21卷)》，希冀借此继续激励检察理论研究，倡导法律监督理念，砥砺检察制度学问，优化职权行使方式。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